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大武口区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大武口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王冬梅

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我区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在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区各部门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区十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圆满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超半”的既定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01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4.89%，较上年同期增收 4,997 万元，同比增长 41.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28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8.98%，较上年同期增收 1,213 万元，同比增长 13.37%；非税收入完成

6,73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67.31%，同比增长 128.4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75,561 万元，为年度变动预算的 62.37%，同比增长 1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收入累计完成 502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支出累计完成 128 万元，完成年度变动预算的 25.50%，同比减少 1,123 万元，下降 89.7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口径收入完成 90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759 万元，上年结转 14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全口径支出完成 164 万元，完成年度变动预算的 18.16%。

二、上半年主要工作

上半年，我区以“增收节支、开源节流”为工作重心，攻坚克难抓落实，千方百计争资金，积极防范化解风险，兜牢民生保障底线，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

（一）多措并举，狠抓财政收入管理

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强化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加强惠企政策宣传和辅导，帮助企业用好用足政策，确保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上半年共减免税收 8811 户次 837 万元；二是牢固树立“大小税源齐抓、重点零散并重”的理念，紧盯骨干企业和重点行业，摸清税源底数，算准税款额度，进一步

加大监管征缴力度；加强零散税源征缴，在“主税收缴与散税管控”上再加力再突破，确保各项税收应收尽收；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深入分析研究上级政策资金扶持方向，找准与我区发展的结合点，有针对性的进行资金争取，千方百计争取上级项目支持资金最大化。上半年，共争取资金 58,029 万元，完成市级下达任务的 57.01%，同比增长 4.63%，增幅位列全市第一。争取到“中央对市县资源枯竭城市~采煤沉陷区转移支付补助政策”，到位资金 305 万元，成为辖区财力的有力补充。

（二）千方百计，兜牢兜实民生底线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集中财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上半年，我区民生支出 65,558 万元，占财政支出的 86%。

1.乡村振兴迈上新台阶。投入 2,416 万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星海镇污水处理、供热管网及路灯改造、农村公路建设等项目，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生态保护取得新成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投入 9,000 万元，用于裸露土地治理、水源地整治、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贺兰山生态环境修复等项目，助力打造“生态文明先行区和生态工业文化旅游目的地”。

3.城市管理水平实现新提升。投入 6,614 万元，用于城镇老旧小区及背街小巷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城市

排涝系统建设、小微公园建设等项目，不断提升城市品位，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4.民生事业实现新发展。一是投入 5,460 万元，用于十一小、十三小等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改扩建、新建两所幼儿园，不断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学前教育、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二是投入 4,245 万元，促进“三支一扶”、公益性岗位等近 2000 人稳定就业；积极落实重点人才引进政策，支持招引人才数据外包，增加我区企事业单位引进人才的竞争力。三是投入 2,210 万元，用于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工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等，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健康管理与服务水平。四是投入 7,794 万元，用于城乡低保、残疾人、优抚对象等困难人群的基本生活保障，不断提高民生福祉。

（三）强化监管，提升财政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以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契机，着力解决“应招未招、擅自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未及时履行采购合同”等突出问题，督促各部门整改并建立切实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提高政府采购管理水平。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所有预算收支纳入绩效管理，并结合年度预决算公开工作，同步公开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评价情况；同时，对《2019 年石嘴山市大武口区青山公园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和《2019 年石嘴山市第三水源地治理配套排水管网工程第一、二标段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快国有

企业改革。进一步明确了石嘴山市盛裕诚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石嘴山市盛裕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功能定位，公开招聘3名企业总经理，按照“因事定岗、以岗选人、用人定责”的原则，合理配置人力资源，规范国有企业法人治理体系。同时，理顺党组织设置，规范了人事档案和财务监管。**四是有效防范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在批准的债务限额内举借和偿还债务，同时，压实项目单位债务管理主体责任，做到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行业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三、财政预算执行存在的问题

一是财政收入增收空间有限。随着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力度不断加大，辖区财政收入规模较小，税源结构单一，重点税源企业动能不足，新招商引资项目未形成新的税收增长点，税收增收时间拉长；**二是**支出压力不断增大。在收入增收压力加大的同时，“三保”等刚性支出必须足额保障到位，特别是今年国家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等政策退出，辖区可用财力减少2亿元，财政收支矛盾更为突出；**三是**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并存。随着债务还本付息逐渐进入高峰期，地方政府债务压力尚存，在收入增速放缓的趋势下，债务资金成本压力尤其是利息压力将显现。

四、下半年重点工作

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

彻新发展理念，在“稳”上主动作为，在“调”上持续用力，在“严”上下足功夫，在“控”上全力以赴，坚定信心决心恒心，用非常之力，施非常之策，奋战三季度，决胜下半年，为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采取以下措施。

（一）咬定收入目标，在挖潜增收上发力。一是加强组织财政收入。强化财税部门联动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收入分析，深挖税源、优化征管、提升服务，做好欠税清缴；深挖非税收入潜力，做好辖区段包银铁路税款征缴，实现财政收入均衡增长；二是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把惠民利民政策落到实处，有效减轻企业税费负担，把更多的资金、资源用于支持企业扩大再生产、产业转型升级上，增强企业后劲，做大财源税源。

（二）落实过“紧日子”，在优化支出上发力。一是继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精打细算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持续加大会议费、培训费、因公出国费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力度，腾出资金，集中财力保基本、保重点；二是坚持财力向民生倾斜，增加公共服务供给，确保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方面的重大政策落实到位，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推动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

（三）聚焦资金监管，在深入推进上发力。一是完善预算绩效一体化监管机制，强化部门资金和重大项目绩效跟踪监督，对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者预计年内难以执行的资金，及时收回调整

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二是**加强直达资金常态化监管，密切跟踪监督直达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分析研判，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最大限度缩短资金拨付时间，提高资金拨付效率，推动资金直接惠企利民，确保财税政策措施落地生效。

（四）坚持底线思维，在防范风险上发力。一是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进一步加强债务管理，加快债券资金拨付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尽快发挥债券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严格按照既定的化解方案做好存量隐性债务的消化工作，确保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二是**强化“三保”执行监测，及时预警反馈，妥善化解风险隐患，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坚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先后顺序，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将“三保”支出足额列入预算，防止预算编制出现“三保”等刚性支出硬缺口，从预算源头兜牢兜紧“三保”底线。

- 附件：1.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
2.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财政支出执行情况表
3.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重点项目资金（200万以上）使用情况表
4.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件1

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度 预算数	累 计 完 成 数				
		金 额	为年度 预算%	上 年 同期数	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 额	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1,000	17,016	54.89%	12,019	4,997	41.58%
税收收入小计	21,000	10,285	48.98%	9,072	1,213	13.37%
增值税	8,100	3,014	37.21%	3,120	-106	-3.40%
企业所得税	1,100	663	60.27%	788	-125	-15.86%
个人所得税	1,900	1,234	64.95%	715	519	7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	206	82.40%	88	118	134.09%
房产税	250	111	44.40%	133	-22	-16.54%
印花税	2,000	1,243	62.15%	870	373	42.8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0	148	54.81%	150	-2	-1.33%
土地增值税						
车船税	2,800	1,546	55.21%	1,424	122	8.57%
耕地占用税	850			555	-555	-100%
契税	3,480	2,120	60.92%	1,227	893	72.78%
其他税收收入				2	-2	-100%
非税收入小计	10,000	6,731	67.31%	2,947	3,784	128.40%
专项收入	402	110	27.36%	59	51	86.44%
教育费附加收入	100	87	87%	35	52	148.5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300	19	6.33%	22	-3	-13.64%
森林植被恢复费	2	4	200%	2	2	1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00	425	53.13%	609	-184	-30.21%
罚没收入	250	53	21.20%	214	-161	-75.2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248	6,049	73.34%	1,779	4,270	240.02%
捐赠收入				198	-198	-100%
其他收入	300	94	31.33%	88	6	6.82%

附件2

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财政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度 预算数	区市 专项 补助	变动 预算数	累 计 执 行 数				
				金 额	为年度 变动 预算%	上年 同期数	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 额	增减%
支 出 总 计	58,683	63,736	122,419	75,853	61.96%	68,426	7,263	10.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8,683	62,475	121,158	75,561	62.37%	67,175	8,386	12.4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48	4,531	10,479	3,730	35.59%	3,695	35	0.95%
公共安全支出	1,196	283	1,479	1,004	67.88%	747	257	34.40%
教育支出	22,147	9,288	31,435	22,929	72.94%	19,141	3,788	19.79%
科学技术支出	121	2,500	2,621	2,495	95.19%	738	1,757	238.0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3	574	957	663	69.28%	275	388	141.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4	9,286	17,610	15,504	88.04%	15,828	-324	-2.05%
卫生健康支出	3,514	2,968	6,482	4,074	62.85%	4,921	-847	-17.21%
节能环保支出	668	3,000	3,668	3,506	95.58%	2,074	1,432	69.05%
城乡社区支出	3,481	2,900	6,381	6,346	99.45%	5,355	991	18.51%
农林水支出	2,093	4,899	6,992	1,666	23.83%	6,987	-5,321	-76.16%
交通运输支出						1,204	-1,204	-1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6	3,602	3,718	3,711	99.81%	54	3,657	6772.2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		120	18	15%	487	-469	-96.3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5		75	60	80%	31	29	93.55%
住房保障支出	4,237	3,497	7,734	6,473	83.70%	4,952	1,521	30.7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		61	36	59.02%	30	6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1	102	553	542	98.01%	213	329	154.46%
预备费	690		690					
其他支出	4,591	13,065	17,656	358	2.03%	63	295	468.25%
债务付息支出	467	1,980	2,447	2,446	99.96%	380	2,066	543.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502	502	128	25.50%	1,251	-1,123	-89.7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	-160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100%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支出		502	502	128	25.50%	791	-663	-83.8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144	759	903	164	18.16%		16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4	759	903	164	18.16%		164	

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重点项目资金（200万元以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执行率	项目进展情况	绩效情况
1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自治区双创示范基地示范项目	1,000	1,000	0	100%	半导体封装项目第一部分已投产，第二部分设备安装完毕已投入使用，大数据中心已投入使用。	吸收入驻创业实体10家以上，带动就业100人以上，节约各入驻实体的物流成本，凝聚信息产业各企业共同发展，为社会、生态、就业搭建融合平台。
2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科技支撑资金	502.58	502.58	0	100%	项目正在开展进行中，部分项目产品已进行稳定性测试，预计今年年底达到原计划技术及经济指标。	重点支持沿黄试验区开展技术研究，保障企业、科技型企业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项目。
3	区科学技术局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项目	300	300	0	100%	高新技术奖补资金270万元，其中：宁夏恒达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奖补资金100万元、宁夏石炭井实业公司奖补资金100万元、石嘴山市新宇兰山电碳有限公司奖补资金70万元，用于购买项目研发设备、科研项目检测等。2020年度认定众创空间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器奖补资金30万元；宁夏德美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30万元，用于服务、培训园区企业。	奖补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4家，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的双载体，推动产业及经济结构转型升级。进一步扩大企业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执行率	项目进展情况	绩效情况
4	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	2020年新型工业化发展项目（散乱污专项整治）	300	216.48	83.52	72%	对大武口区摸排的98家散乱污企业，按照“两断三清”总要求，拆除设备64台套，清运原料成品22万吨，清运余渣废料36万方。并对企业周边及外围环境进行治理。截止6月底98家企业全部完成治理。	通过对辖区散乱企业治理，腾退大量工业用地。在治理过程中整合企业，形成新的本辖区人口就业增长点；整合辖区企业兼并部分散乱污企业并实施技术改造，扩大企业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促进企业进入良性循环发展；对拆除关停取缔的部分散乱污企业，通过治理对辖区进行美化、绿化、硬化。对厂区内环境进行净化、治理及绿化、美化，达到了干净整洁的效果，改善辖区周边环境，减少污染源，辖区居民满意度提高。
5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招才引智人才工作补贴	226.18	226.18	0	100%	共受理审核295名引进人才补贴资料，其中：2020年引进人才146人（博士研究生1人，硕士研究生52人，本科70人，大专16人，中专7人）；2019年引进继续享受补贴88人（硕士研究生39人，本科49人）；2018年引进继续享受补贴61人（硕士研究生17人，正高级职称2人，本科生42人），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	通过发放招才引智补贴资金，一方面增加了我区企事业单位引进人才的竞争力，引进人才数量和质量逐年提升，人才服务产业支撑作用逐步显现。另一方面，对稳定人才队伍，减轻企业人力成本起到积极作用，通过发放补贴资金，吸引外地人才落户并置业安家，辐射带动我区经济发展。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执行率	项目进展情况	绩效情况
6	区自然资源局	大武口区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枸杞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240	100	140	41.67%	在大武口区星海镇临湖村开展枸杞标准化示范园建设，主要栽植宁杞1号提纯复壮品种，开展了北斗定位开沟、施肥、栽植、立竹竿等工作，共种植枸杞13万余株，栽植面积542亩，此项工作于4月底完成，目前正在开展枸杞浇水、修剪、绑扎、除草等管护工作。	开展枸杞种植可以起到防风固沙、改良土壤、调节气候、涵养水源，防止水土流失、滞尘、净化空气，美化环境、调节空气质量平衡的作用。枸杞是药食同源植物，发展枸杞即可以当药品，也可以作为食品。4年生枸杞干果的产量可达到400斤左右，按照市场价30元/斤计算，则1亩的产值可达到12000元，除去成本6000元，每亩地纯收入可达到6000元左右，同时发展枸杞鲜果、枸杞深加工产品可极大的提高枸杞的经济效益。枸杞基地建设和生产为当地居民提供了就业岗位，增加劳动力就业20余人。同时发展枸杞产业可带动当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对促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
7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650	1,235	1,415	46.60%	15.15万平方米的城镇老旧小区楼体改造已完工；19.27万楼体外配套基础设施室内建设工程已于6月18日开工建设，目前正在进行供暖管道的更换。	项目开工率100%，改造的小区数、面积、户数、平米数100%。通过外墙加装保温层，小区住户室内温度提升3-5℃；通过配套设施的改造，水、电、暖、道路等基础设施得到了改善，极大提升社区的公共服务水平；通过鼓励居民更换自家的窗户、老旧小区内装修等措施，实现居民小区对创造美好生活环境的需要，同时带动产业发展，形成投资效应，打造绿色、温馨、舒适的美丽家园，切实提高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执行率	项目进展情况	绩效情况
8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	1,197	1,057.74	139.26	88.37%	新建隆惠村、星光村十分沟组、九号地组、星海村、沟口一矿农村污水主管网51公里。项目预计年内全部完工。	该项目的建成进一步完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新建污水主管网51公里，为农村生活污水接入市政主管网提供了条件，有效提升了村容村貌。
9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石嘴山市第二、三饮用水源地整治	400	360	40	90%	项目已完工。	对水源地污染企业进行取缔、搬迁，整治排水沟，确保饮用水水质达标，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10	区综合执法局	大武口区LED城市道路照明节能改造（PPP）项目	1,496.20	1,496.20	0	100%	项目已完工。2016年8月，原大武口区城市管理局采用PPP模式，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组织实施了大武口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对辖区各街路（含桥涵）、巷道、公园广场及绿地、旅游景区共计36262盏公共照明高压钠灯全部更换为LED灯。同时，对路灯监控平台进行了升级改造，接入大武口区数字化城管平台，实现路灯智能化控制管理。该项目建设运营后，大武口区城市管理局与石嘴山市深阳蓝光市政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协议10年运营维护服务期，区财政每年支付该公司财政补贴服务费，区市政工程管理所负责每年维护的考核管理。	用LED照明灯具及智能控制技术替换原有的照明灯具，节能率达85%以上，实现能源节约、减少资源浪费、满足人们生活需求，展现现代化城市靓丽的风景线。
11	区星海镇人民政府	供热管网改造及路灯改造工程等项目	517.73	497.73	20	96.14%	项目已完工，目前正在做财务决算。共计改造星海镇供热管道4.43里，安装太阳能路灯324盏，改造一站、六站片区道路23公里。	实现沐恩新居供热管道全覆盖，居民冬季供暖有保障；实现沐恩新居亮化全覆盖，方便居民出行；硬化六站片区和一站供热站、温棚园区及润生路道路，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2021年上半年大武口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摘要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单位名称
1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139	46.37	92.63	区综合执法大队
2	兑现推动企业复产项目复工若干措施奖补资金(工信商务复产奖补资金)-石区字[2021]20号	159.79	45.02	114.77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3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1,725	867.48	857.52	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4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校舍建设及仪器设备)-宁财教指标[2020]734号	2,000	2,000	0	
5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幼儿园建设资金)-宁财教指标[2020]730号	1,206	1,206	0	
6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幼儿园建设资金)-宁财教指标[2020]730号	1,206	1,206	0	区教育体育局
7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城市小区配套幼儿园资金)-宁财教指标[2020]730号	340	340	0	
8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专项资金(护照灯更换安装、塑胶运动场维修等)	300	220	80	
9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校舍建设及仪器设备)-宁财教指标[2020]734号	100	100	0	
10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宁财社指标[2021]697号	2,501	1,293.57	1,207.43	区就业创业服务局
11	提前下达2021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	1,578	713.06	864.94	区就业创业服务局
12	提前下达2021年科技项目资金(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科技支撑项目资金)-宁财教指标[2020]716号	502.58	502.58	0	区科学技术局

序号	摘要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单位名称
13	提前下达2021年科技项目资金（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宁财教指标[2020]716号	300	300	0	区科学技术局
14	科技创新激励以奖代补资金-宁财教指标[2021]58号	100	100	0	
15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设施葡萄高干水平棚架复合栽培示范推广项目）宁财资环[2020]642号	100	14.93	85.07	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16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1,300	702.46	597.54	区绿化队
17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低保)一宁财(社)指标[2020]709号	542	142.83	399.17	
18	提前下达2021年自治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宁财(社)指标[2020]646号	348	235.68	112.32	区民政局
19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农村低保)一宁财(社)指标[2020]709号	158	158	0	
20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宁财(农)指标[2020]597号)-新型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项目	116	111	5	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站
21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1,140	536.27	603.73	区青山公园管理所
22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530	309.37	220.63	区市政工程管理所
23	提前下达2021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宁财(社)指标[2020]711号	428	253.12	174.88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4	提前下达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宁财社指标[2020]745号	1,910	1,658.28	251.72	
25	提前下达2021年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宁财社指标[2020]746号	244	195.20	48.80	区卫生健康局
26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指标 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130	70.38	59.62	区星海镇

序号	摘要	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剩余金额	单位名称
27	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021年棚户区改造资金）-宁财综指标[2020]659号	247	247	0	区住房保障中心
28	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宁财综指标[2020]659号	2,650	1,235	1,415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9	提前下达2021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宁财环指标[2020]727号	1,197	1,057.75	139.25	
30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棚户区改造城中村项目贷款2021年第二季度利息）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268.57	268.57	0	
31	提前下达2021年宁夏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补助经费宁财行指标[2020]594号	207.10	99.23	107.87	团区委
32	提前下达2021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2021年第一、二季度利息）宁财预指标[2020]572号	364.42	364.42	0	宁夏惠民投融资有限公司
33	提前下达2021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励补助资金（新招商企业奖补资金）-宁财预指标[2020]573号	3,000	3,000	0	宁夏维尔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34	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宁财（教）指标[2020]735号	145.18	89.46	55.72	市第八中学
35	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宁财（教）指标[2020]735号	125.18	50.88	74.30	市第九中学
36	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宁财（教）指标[2020]735号	128.95	48.86	80.09	市第六中学
37	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宁财（教）指标[2020]735号	104	66.02	37.98	市第七小学
38	2021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专项）-宁财农指标[2021]119号	100	100	0	区委统战部
39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建党100周年等文化活动经费）-宁财教指标[2020]712号	428	341.23	86.77	区委宣传部
40	提前下达2021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资金（社区党建工作经费）-宁财资指标[2020]647号	106	70.80	35.20	区委组织部